NRJJ/BG-HJ-01-54

230520110303
有效期至2029年08月23日

检 测 报 告

项目名称：呼石化2026-2027年环境检测服务项目-聚丙烯造粒机抽吸系统排放口（DA029）废气检测（10月份）

报告编号：BG2603010501209

委托单位：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

签发日期：2026年10月16日

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报告编号：BG2603010501209

声 明

1. 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、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、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，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的无效。

2. 本报告中检测数据、分析及结论未经我单位许可不得转借、使用、抄录、备份。

3. 本报告印发原件有效，未经本单位书面批准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报告；复印件、传真件等形式印发件需加盖本单位公章视为有效。

4. 本报告页码、检验检测专用章、资质认定章、骑缝章、授权签字人签字齐全时生效。

5. 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单位提出，逾期不提出视为认可。

6. 本单位不负责抽样时，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。

7. 当客户提供的信息可能影响结果的有效性时，我公司不承担相关责任。

8. 检验结果中“—”表示“不适用”，“/”表示“未检验”，“*”表示“分包检测项目”。

检测单位名称：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检测单位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北路 768 号铁龙小区综合楼 4 层 2044

邮编：010051

联系电话：0471-3298420

电子邮件：ruipujingzhun@163.com

报告编号：BG2603010501209

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

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

委托单位	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金河镇		
受检单位	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金河镇		
联系人	王佳录	联系方式	19997640328
采样日期	2026.10.08	采样人	马驳、周翊腾
收样日期	2026.10.08	检测日期	2026.10.09-10.10
检测人	孟繁旭、辛业鹏		
监测技术规范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/XG1-2017 及相关检测方法		
备注	—		
（检验检测专用章） 签发日期：2026年10月16日	编制人：张　鑫	张鑫	
	审核人：任海霞	任海霞	
	批准人：崔义慧	崔义慧	

前言

受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石化分公司的委托，内蒙古瑞普精准检验检测有限责任公司于2026年10月08日对“呼石化2026-2027年环境检测服务项目—聚丙烯造粒机抽吸系统排放口（DA029）废气检测（10月份）”项目进行检测。

有组织废气检测

1.采样点位设置及频次

表1 采样点位、检测项目、样品状态及频次一览表

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聚丙烯造粒机抽吸系统排放口（DA029）	2603010501Y08-GQ12-YC-001	滤嘴完好、无破损	颗粒物、非甲烷总烃、氧含量	3次/点/天检测1天
	2603010501Y08-GQ12-YC-002	滤嘴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1Y08-GQ12-YC-003	滤嘴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1Y08-GQ12-FZ-001	特氟龙FEP膜气袋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1Y08-GQ12-FZ-002	特氟龙FEP膜气袋完好、无破损		
	2603010501Y08-GQ12-FZ-003	特氟龙FEP膜气袋完好、无破损		
同步检测湿度、流速、温度、压力、流量等参数				

2.检测方法、使用仪器和检出限

表2 检测方法、采样和分析仪器及检出限一览表

检测项目	采样仪器及编号	检测方法及编号	分析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颗粒物	ZR-3260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（NRJJ-CS-002③）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HJ 836-2017	ZR-5101滤膜（筒）平衡称重系统（NRJJ-SS-036①）	1.0 mg/m^3
湿度	ZR-D13E型阻容式烟气含湿量测量仪（NRJJ-CS-004⑤）	《湿度测量方法》GB/T 11605-2005（6 电阻电容法）	ZR-D13E型阻容式烟气含湿量测量仪（NRJJ-CS-004⑤）	—
压力	ZR-3260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（NRJJ-CS-002③）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GB/T 16157-1996（5.4 排气压力的测定）	ZR-3260型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（NRJJ-CS-002③）	—

报告编号：BG2603010501209

检测项目	采样仪器及编号	检测方法及编号	分析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
温度	ZR-3260 型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（NRJJ-CS-002③）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（5.1 排气温度的测定）	ZR-3260 型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（NRJJ-CS-002③）	—
流速、流量		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 GB/T 16157-1996 （7 排气流速、流量的测定）		—
氧含量	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 HJ/T 397-2007 （6.3.3 电化学法测定 O_2）		—
非甲烷总烃	ZR-3520 型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（NRJJ-CS-015⑤）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 HJ 38-2017	GC 126N 气相色谱仪 （NRJJ-SS-001①）	0.07 mg/m^3
备注	—			

3.检测结果

表 3　样品分析结果表

采样日期	2026.10.08			平均值	标准限值
检测点位	聚丙烯造粒机抽吸系统排放口（DA029）				
样品编号	2603010501Y08-GQ12-YC-001				
采样时段	14:26-15:26			/	/
烟气静压（kPa）	-0.03			/	/
烟气流速（m/s）	3.6			/	/
烟气温度（℃）	22.4			/	/
标干流量（m^3/h）	995			/	/
采样时段	14:18-14:23			/	/
烟气湿度（%）	2.60			/	/
样品编号	2603010501Y08-GQ12-YQ-001	2603010501Y08-GQ12-YQ-002	2603010501Y08-GQ12-YQ-003	平均值	/
采样时段	14:28-14:33	15:05-15:10	15:18-15:23		
氧含量（%）	20.8	21.0	20.7	20.8	/
样品编号	2603010501Y08-GQ12-FZ-001	2603010501Y08-GQ12-FZ-002	2603010501Y08-GQ12-FZ-003	平均值	/
采样时段	14:29-14:30	15:06-15:07	15:19-15:20		
非甲烷总烃（mg/m^3） 实测	56.5	54.8	57.8	56.4	60mg/m^3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(kg/h)	0.056				/
备注	1、排气筒高度：18.4m； 2、执行标准：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》GB 31572-2015（含 2024 年修改单）				

表 4　样品分析结果表

采样日期	2026.10.08			平均值	标准限值
检测点位	聚丙烯造粒机抽吸系统排放口（DA029）				
样品编号	2603010501Y08-GQ12-YC-001	2603010501Y08-GQ12-YC-002	2603010501Y08-GQ12-YC-003		
采样时段	14:26-15:26	15:38-16:38	16:53-17:53		
烟气静压（kPa）	-0.03	-0.03	-0.02	-0.03	/
烟气流速（m/s）	3.6	3.4	3.4	3.5	/
烟气温度（℃）	22.4	22.1	21.8	22.1	/
标干流量（m^3/h）	995	928	941	955	/
采样时段	14:18-14:23	15:31-15:36	16:46-16:51	平均值	/
烟气湿度（%）	2.60	3.82	2.73	3.05	/
颗粒物（mg/m^3） 实测	ND	ND	ND	ND	20 mg/m^3
颗粒物排放速率（kg/h）	4.98×10^{-4}	4.64×10^{-4}	4.70×10^{-4}	4.77×10^{-4}	/

样品编号	2603010501Y08-GQ12-YQ-			2603010501Y08-GQ12-YQ-004	2603010501Y08-GQ12-YQ-005	平均值	/
	001	002	003				
采样时段	14:28-14:33	15:05-15:10	15:18-15:23	15:41-15:46	16:55-17:00		
氧含量（%）	20.8	21.0	20.7	20.6	20.6	20.7	/
备注	1、排气筒高度：18.4m； 2、未检出表达方式：ND，统计时未检出数据按检出限一半参与计算； 3、执行标准：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》GB 31572-2015（含 2024 年修改单）。						

4.现场监测照片



图 1 现场监测照片

5.监测点位位置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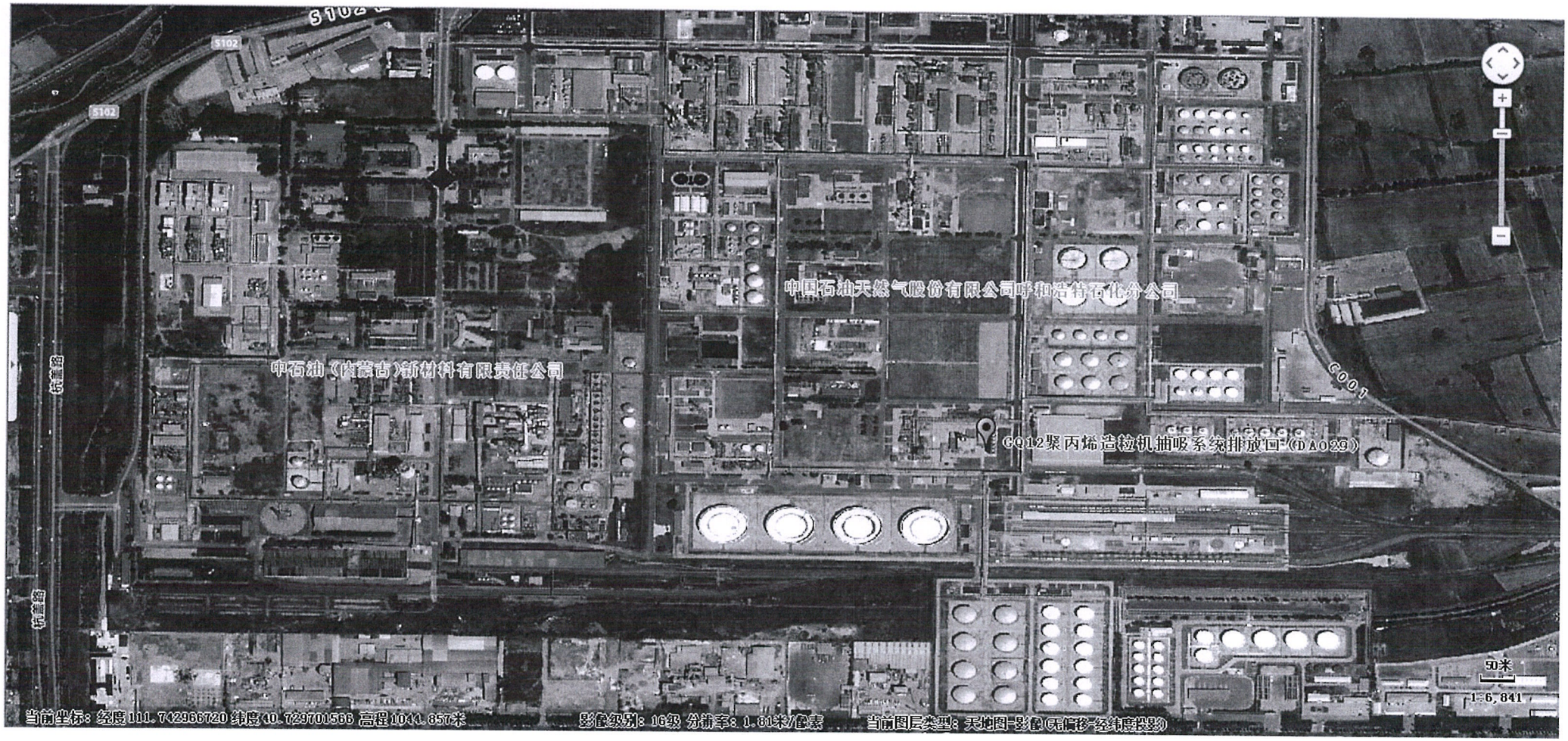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2 监测点位位置示意图

——报告结束——